

# 目 錄

壹、視覺傳達設計技術士技術技能檢定規範說明……	1
貳、視覺傳達設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2
參、視覺傳達設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5

## 壹、視覺傳達設計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說明

- 一、廣告設計職類規範製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已無法符合時代潮流，為因應業界專業分工愈來愈朝向專業領域，使專業分工更明確，並保障從業人員權益，提昇專業技術與素養；惟廣告設計職類涵蓋領域甚廣，「廣告設計」職類名稱為符合現況更改為「視覺傳達設計」職類，並細分為四個項目，使報檢者之技能分類更為明確，以配合職業證照制度之建立，特編定本規範。
- 二、視覺傳達設計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分為乙、丙二級，各級之檢定目標，分別定位如下：乙級為能依企畫書內容正確執行視覺傳達設計作業之技術從業人員，丙級能瞭解並依指示完成視覺傳達設計作業之助理人員。
- 三、本規範明定工作項(1)基本知能(2)應用技術(3)法令規章三大項，並詳列技能種類、技能標準及相關知識確定工作範圍，以提昇本質類之專業技術與素養。
- 四、丙級技能檢定種類及標準，著重於視覺傳達設計基本常識、電腦之基本知識與概念、色彩調配與繪製、設計圖稿繪製的基本能力、各項設計工具之駕馭能力、應用技術及安全衛生與相關法令常識。
- 五、乙級技能檢定種類及標準，除具備丙級技術士之基本知能、應用技術及安全衛生、法令規章…等相關技術及常識外，著重於視覺傳達設計關概論、電腦印前設計、媒材認知、色彩應用、設計表現能力……等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
- 六、職業道德、敬業精神及工作態度等納入術科測試之「應試人員須知中」並明定事項使其遵守。

## 貳、視覺傳達設計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5·12·1 勞中二字第 0950202038 號公告

勞動部105年8月1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49號修正

級 別：丙級

工作範圍：能正確使用各種繪圖工具，並具備基本視覺傳達設計知識，以從事視覺傳達設計之媒體製作執行作業。

應具知能：應具備下列各項技能與相關知識。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一、基本知能	(一)視覺傳達設計基本知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瞭解視覺傳達設計內容與意義。</li> <li>2. 能瞭解視覺傳達設計作業流程。</li> <li>3. 能瞭解廣告設計媒體特性。</li> <li>4. 能瞭解廣告媒體的種類與功能。</li> <li>5. 能瞭解視覺傳達製作相關法令。</li> <li>6. 能瞭解印刷媒體之製作流程與相關知識。</li> <li>7. 能瞭解印刷完稿的程序。</li> <li>8. 能瞭解使用色票與演色表。</li> <li>9. 能瞭解套色與分色之原理。</li> <li>10. 能瞭解印刷五大版式：平版、凸版、凹版、孔版、數位版。</li> <li>11. 能具備視覺識別系統之基本概念。</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視覺傳達設計基本知識。</li> <li>(2) 瞭解視覺傳達設計相關製作過程。</li> <li>(3) 瞭解媒體之基本應用。</li> <li>(4) 瞭解視覺傳達設計、廣告相關法規。</li> <li>(5) 瞭解印刷實務及基本原理之五大版式、製版原理、分色原理、拼板作業、印後加工。</li> <li>(6) 瞭解印刷設計及電腦完稿作業。</li> <li>(7) 瞭解美學之基本概論。</li> <li>(8) 瞭解平面構成原理。</li> </ol>
	(二)工具使用與維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正確使用操作下列工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腦繪圖工具。</li> <li>(2) 其他製圖儀器…等。</li> </ol> </li> <li>2. 能維護、保養工具。</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表現技法中基礎描繪之工具功能與特性。</li> <li>(2) 瞭解製圖與識圖之操作功能與目的。</li> <li>(3) 瞭解電腦繪圖基本之操作原理。</li> </ol>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三)相關資源之基本認知與運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能運用電腦文字之基本架構。</li> <li>2.能認識各種印刷字體、點數、變體之變化。</li> <li>3.能正確計算字間、行距之關係。</li> <li>4.能運用色相、明度、彩度之調和原理。</li> <li>5.能運用色彩與調色之相互關係。</li> <li>6.能正確計算紙張的規格、開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文字體造形之基本知識。</li> <li>(2)瞭解印刷設計及完稿作業。</li> <li>(3)瞭解印刷實務基本原理之五大版式及製版、分色、拼版原理、印後加工、紙張印刷適性、油墨種類和特性。</li> <li>(4)瞭解傳統、數位相機基本結構原理及操作方法。</li> <li>(5)瞭解色彩之屬性 及常用色環原理、及配色、調色基本知識。</li> <li>(6)瞭解紙張的種類與特性。</li> </ol>
二、應用技術	(一)工具之操作與使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能具有幾何圖形之繪製能力。</li> <li>2.能具有電腦繪圖及完稿能力。</li> <li>3.具各項工具操作能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設計基礎原理。</li> <li>(2)瞭解手繪、電腦繪圖工具正確操作方法及維護等相關知識。</li> </ol>
	(二)色彩調配與繪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能正確調配所指定的顏色。</li> <li>2.能辨別與訂正色彩的差異。</li> <li>3.能依指定色彩完成正確標色的能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色彩學之基本原理。</li> <li>(2)瞭解色彩計劃之相關知識。</li> <li>(3)瞭解設計基礎之色彩應用。</li> </ol>
	(三)電腦印前作業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能製作各種標準的印刷規線。</li> <li>2.能依指示完成電腦印前製作。</li> <li>3.能依指示完成正確標註色彩、裁切、網目、效果…等。</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印刷之基本知識。</li> <li>(2)瞭解印刷設計之電腦完稿製作程序。</li> <li>(3)瞭解印刷實務之製版、分色、拼板、加工等相關知識。</li> </ol>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四)電腦繪圖與文字製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具圖、形、自由曲線精密完稿之製圖能力。</li> <li>2. 能正確繪製各種字體之架構筆劃特性。</li> <li>3. 能具描圖、比例縮放之操作能力</li> <li>4. 能具有正確上色能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圖學之基本知識。</li> <li>(2)瞭解製圖與識圖基本知識。</li> <li>(3)瞭解字體之基本結構、筆劃、特性。</li> <li>(4)瞭解基礎描繪之種類及描繪方法。</li> <li>(5)瞭解印刷設計之色稿、模型製作程序。</li> </ol>
三、法令規章	法令規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嚴格遵守佈不抄襲、剽竊或侵占他人智慧財產權。</li> <li>2. 具著作權相關知識。</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智慧財產權、著作權、商標法、商品標示法及專利法相關法規。</li> <li>(2)瞭解公平交易法相關法規</li> </ol>

## 參、視覺傳達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5·12·1 勞中二字第 0950202038 號公告

勞動部105年8月1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49號修正

級 別：乙級〈識別形象設計〉

工作範圍：能正確使用各種繪圖工具、材料設備，並具備識別形象設計相關理論與設計方法，以從事識別形象設計各項內容之設計與執行作業。

應具知能：除具備丙級技術士之基本知能、應用技能及安全衛生相關技術與常識外，應具備下列各項技能及相關知識。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一、基本知能	(一)識別形象設計相關理論	1. 能嚴謹、有效執行工作的態。 2. 能正確執行企業識別體系企劃案之能力。 3. 能正確瞭解執行品牌形象識別企劃案之能力。 4. 能正確瞭解商圈視覺形象企劃案之能力。 5. 能正確瞭解執行活動識別形象設計企劃案之能力。 6. 能正確瞭解各種印刷及各式複製技術之作業能力。 7. 具備形象識別設計管理與規範之基本概念。 8. 具備溝通表達及協調能力。 9. 具創意延展能力與方法。 10. 能瞭解廣告媒體運用之專業知識。 11. 能依廣告相關法規執行廣告識別形象設計。 12. 能瞭解成本概念。	(1)瞭解視覺傳達設計概論。 (2)具備企業形象建立之基本知識。 (3)瞭解廣告設計基本原理。 (4)具備品牌形象識別建立與市場行銷之關係的基本知識。 (5)具備商圈形象建立之基本知識。 (6)具備活動形象識別之基本知識。 (7)瞭解各項媒體製作物製作流程及相關運用知識。 (8)瞭解印刷設計各項製作之基本原理。 (9)瞭解商業設計基本原理。 (10)瞭解美學之基本原理。 (11)瞭解基礎造形及構成原理。 (12)瞭解色彩基本原理。 (13)瞭解視覺心理之基本原理。 (14)瞭解設計表現與原理。 (15)瞭解設計史之發展。 (16)瞭解基礎攝影原理。 (17)瞭解圖學之基本操作。 (18)瞭解創意發想之方法。 (19)瞭解行銷相關知識。 (20)瞭解廣告設計等相關法規概論。

	(二)電腦印前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熟悉電腦系統的作業。</li> <li>2. 能正確掌控印前作業之管理流程。</li> <li>3. 能精確掌握各種印刷專業技術。</li> <li>4. 能熟悉網路各項傳輸技術。</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瞭解電腦繪圖概念。</li> <li>(2)瞭解影像處理原理。</li> <li>(3)瞭解繪圖設計之方法。</li> <li>(4)瞭解圖文編排之發展及基本原理。</li> <li>(5)瞭解檔案管理之相關知識。</li> <li>(6)瞭解印刷設計等相關理論。</li> </ol>
--	-----------	--	---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7)瞭解網路各項傳輸技術之基本原理。
	(三)媒材認知	1.能熟悉各種媒材之相關特性及其應用技術。 2.具成本掌控能力。	(1)瞭解各種印製物之材料、色彩的運用方法。 (2)瞭解視覺傳達媒材及成本相關知識。
二、應用技術	(一)設計表現	1.具描繪能力。 2.具各項工具駕馭能力。 3.具提升及掌握美感品質之能力。 4.能表現各種媒體之特性。 5.具正確執行色稿能力。 6.具文案理解能力。 7.具創造構思發展及綜合歸納能力。	(1)瞭解構圖原理與方法。 (2)瞭解編輯之正確方法與要領。 (3)瞭解圖像表現之方法。 (4)瞭解視覺設計原理。 (5)瞭解表現技法之應用要領。
	(二)色彩應用	1.能正確掌握色料與色光的特性與其應用技巧。 2.具備滿足訴求目的之色彩綜合運用能力及色彩管理能力。 3.能熟悉各項印刷等複製技術、色彩特性及其控制技術。 4.能充分運用之運用色彩流行趨勢。 5.具正確之色彩辨識能力及適當之色彩美感經驗。	(1)瞭解色彩原理。 (2)瞭解色彩與文化之相互關係。 (3)瞭解色彩與流行之關係。 (4)瞭解配色原理與應用。 (5)瞭解色彩心理學之原理與應用。
	(三)電腦應用	1.能操作PC或MAC電腦系統。 2.能熟悉各種相關繪圖軟體的功能與應用。 3.能熟悉完成檔案輸出設定品質控制。	(1)瞭解電腦繪圖之軟硬體功能。 (2)瞭解圖文編排原理。 (3)瞭解輸出設定相關知識
三、法令規章	法令規章	1.能嚴格遵守不抄襲、剽竊或侵占他人智慧財產權。 2.具著作權相關知識	(1)瞭解智慧財產權、著作權、商標法、商品標示法及專利法相關法規。 (2)瞭解公平交易法。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	(3)瞭解廣告製作物規範及無線電視廣告製作規範。

## 肆、視覺傳達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5·12·1 勞中二字第 0950202038 號公告

勞動部105年8月1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49號修正

級別：乙級〈平面設計〉

工作範圍：能正確使用各種繪圖工具、材料設備，並具備平面設計相關理論與設計方法，以從事平面設計各項內容之設計與執行作業。

應具知能：除具備丙級技術士之基本知能、應用技能及安全衛生相關技術與常識外，應具備下列各項技能及相關知識。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一、基本知能	(一)平面設計相關理論	1. 能嚴謹、有效執行工作的態度。 2. 能正確瞭解平面設計相關製作項目之流程及專業知識。 3. 能正確執行企劃案之能力。 4. 能瞭解成本概念。 5. 能正確瞭解各種印刷及各式複製技術之作業能力。 6. 具備溝通表達及協調能力。 7. 具創意延展能力與方法。 8. 能依廣告相關法規執行平面設計。	(1)瞭解視覺傳達設計概論 (2)瞭解印刷設計各項製作之基本原理。 (3)瞭解廣告設計基本原理 (4)瞭解美學之基本原理。 (5)瞭解基礎造形及構成原理。 (6)瞭解色彩基本原理與應用。 (7)瞭解視覺心理之基本原理。 (8)瞭解設計表現與原理。 (9)瞭解設計史之發展。 (10)瞭解基礎攝影原理。 (11)瞭解圖學之基本操作。 (12)瞭解創意發想之方法。 (13)瞭解廣告設計等相關法規。 (14)瞭解行銷相關知識。
	(二)電腦印前設計	1. 能熟悉電腦系統的作業。 2. 能正確掌控印前作業之管理流程。 3. 能精確掌握各種印刷專業技術。 4. 能掌握網頁編排技術。 5. 能熟悉網路各項傳輸技術。	(1)瞭解電腦繪圖概念。 (2)瞭解影像處理原理。 (3)瞭解繪圖設計之方法。 (4)瞭解檔案管理之相關知識。 (5)瞭解印刷設計等相關理論。 (6)瞭解網頁設計之基本原理。
	(三)媒材認知	1. 能熟悉各種媒材之相關特性及其應用技術。 2. 具成本掌控能力。	(1)瞭解媒材之運用。 (2)瞭解各種媒材及成本相關知識。
二、應用技術	(一)版面構成	1. 具正確編輯、編排能力。 2. 具基本材質認知及應用能力。 3. 具備各種媒材之整合能力。 4. 具備成本概念。	(1)瞭解平面構成原理。 (2)瞭解設計方法之相關理論。 (3)瞭解色彩應用於平面構成之原理。 (4)瞭解視覺心理之相關理論。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5. 具分析、研判的能力。	(5) 瞭解圖文編排原理。
	(二) 色彩應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正確掌握色料與色光的特性與其應用技巧。</li> <li>2. 具備滿足訴求目的之色彩綜合運用能力及色彩管理能力。</li> <li>3. 能熟悉各項印刷複製技術、色彩特性其控制技術。</li> <li>4. 能充分反映訴求對象之色彩流行趨勢。</li> <li>5. 具正確之色彩辨識能力及適當之色彩美感經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色彩原理。</li> <li>(2) 瞭解網頁色彩原理與應用。</li> <li>(3) 瞭解色彩與文化之相互關係。</li> <li>(4) 瞭解色彩與流行之關係。</li> <li>(5) 瞭解配色原理與應用。</li> <li>(6) 瞭解色彩心理學之原理與應用。</li> </ol>
	(三) 設計表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描繪能力。</li> <li>2. 具各項工具駕馭能力。</li> <li>3. 具提升及掌握美感品質之能力。</li> <li>4. 能表現各種媒體之特性。</li> <li>5. 具正確執行色稿能力。</li> <li>6. 具文案理解能力。</li> <li>7. 具創造構思發展及綜合歸納能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構圖原理與方法。</li> <li>(2) 瞭解編輯之正確方法與要領。</li> <li>(3) 瞭解圖像表現之方法。</li> <li>(4) 瞭解視覺設計原理。</li> <li>(5) 瞭解表現技法之應用要領。</li> </ol>
	(四) 電腦應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操作 PC 或 MAC 電腦系統。</li> <li>2. 能熟悉各種相關繪圖軟體的功能與應用。</li> <li>3. 能熟悉完成檔案輸出設定品質控制。</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電腦繪圖之軟硬體功能。</li> <li>(2) 瞭解圖文編排原理。</li> <li>(3) 瞭解輸出設定相關知識。</li> </ol>
三、法令規章	法令規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嚴格遵守不抄襲、剽竊或侵占他人智慧財產權。</li> <li>2. 具著作權相關知識。</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智慧財產權、著作權、商標法、商品標示法及專利法相關法規。</li> <li>(2) 瞭解公平交易法。</li> <li>(3) 瞭解廣告製作物規範及無線電視廣告作規範。</li> </ol>

## 伍、視覺傳達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5·12·1 勞中二字第 0950202038 號公告

勞動部105年8月1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49號修正

級 別：乙級（包裝設計）

工作範圍：能正確使用各種繪圖工具、材料、設備，並具備包裝設計相關理論與設計方法，以從事各項包裝外觀、結構之設計與執行作業。

應具知能：除具備丙級技術士之基本知能、應用技能及安全衛生相關技術與常識外，應具備下列各項技能及相關知識。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一、基本知能	(一)包裝設計相關理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嚴謹、有效執行工作的態度。</li> <li>2. 能瞭解包裝設計製作流程及專業知識。</li> <li>3. 能執行企劃案之能力。</li> <li>4. 能瞭解成本概念。</li> <li>5. 能瞭解各種印刷及各式複製技術之作業能力。</li> <li>6. 具備溝通表達及協調能力。</li> <li>7. 具創意延展能力與方法。</li> <li>8. 具備品牌形象建立之基本知識。</li> <li>9. 能依包裝設計與標示相關法規執行包裝設計。</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視覺傳達設計概論。</li> <li>(2) 瞭解包裝設計原理與實務作業。</li> <li>(3) 瞭解包裝展示設計之基本原理。</li> <li>(4) 瞭解印刷設計各項製作之基本原理。</li> <li>(5) 瞭解廣告設計基本原理。</li> <li>(6) 瞭解美學之基本原理。</li> <li>(7) 瞭解基礎造形及構成原理。</li> <li>(8) 瞭解色彩基本原理。</li> <li>(9) 瞭解視覺心理之基本原理。</li> <li>(10) 瞭解設計表現與原理。</li> <li>(11) 瞭解設計史之發展。</li> <li>(12) 瞭解基礎攝影原理。</li> <li>(13) 瞭解圖學之基本操作。</li> <li>(14) 瞭解包裝設計之結構及外觀設計原理。</li> <li>(15) 瞭解企業形象識別設計概論。</li> <li>(16) 瞭解創意發想之方法。</li> <li>(17) 瞭解行銷相關知識。</li> <li>(18) 瞭解包裝設計與標示相關法規。</li> </ol>
	(二)電腦印前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熟悉電腦系統的作業。</li> <li>2. 能正確掌控印前作業之管理流程。</li> <li>3. 能精確掌握各種印刷專業技術。</li> <li>4. 能熟悉網路各項傳輸技術。</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瞭解電腦繪圖概念。</li> <li>(2) 瞭解影像處理原理。</li> <li>(3) 瞭解繪圖設計之方法。</li> <li>(4) 瞭解圖文編排之發展及基本原理。</li> <li>(5) 瞭解檔案管理之相關知識。</li> <li>(6) 瞭解印刷設計等相關理論。</li> <li>(7) 瞭解網路各項傳輸技術之基本原理。</li> </ol>

	(三)包裝材料認知	1. 能熟悉各種包裝材料之相關特性及其應用技術。	(1)瞭解包裝材料的特性及印刷加工應用技術。 (2)瞭解包裝材料成本相關
--	-----------	--------------------------	---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2. 具成本掌控能力。	知識。
二、應用技術	(一)設計表現	1. 能應用描繪能力於包裝設計。 2. 具各項工具駕馭能力。 3. 具提升及掌握美感品質之能力。 4. 能表現各種包裝材料之特性。 5. 能正確執行色稿能力。 6. 具文案理解能力。 7. 具創造構思發展及綜合歸納能力。	(1)瞭解構圖原理與方法。 (2)瞭解包裝設計之正確方法與要領。 (3)瞭解圖像表現之方法 (4)瞭解視覺設計原理。 (5)瞭解表現技法之應用要領。
	(二)色彩應用	1. 能正確掌握色料與色光的特性與其應用技巧。 2. 具備滿足訴求目的之色彩綜合運用能力及色彩管理能力。 3. 能熟悉各項印刷複製技術之色彩特性及控制技術。 4. 能充分反映訴求對象之色彩流行趨勢。 5. 具正確之色彩辨識能力及適當之色彩美感經驗。	(1)瞭解色彩原理。 (2)瞭解色彩與文化之相互關係。 (3)瞭解色彩與流行之關係。 (4)瞭解色彩與配色原理之應用。 (5)瞭解色彩與心理學之原理與應用。
	(三)包裝結構	1. 具包裝結構設計能力。 2. 具基本材質認知及應用能力。 3. 具備平面及立體媒材之整合能力。 4. 具備成本概念。 5. 具分析、研判的能力。	(1)瞭解平面、立體構成。 (2)瞭解材料與結構之基本知識。 (3)瞭解造形原理與應用方法。 (4)瞭解設計方法之相關理論。 (5)瞭解包裝設計之材料、結構、外觀及成本之相關知識。
	(四)電腦應用	1. 能操作 PC 或 MAC 電腦系統。 2. 能熟悉各種相關繪圖軟硬體的功能與應用。 3. 能熟悉完成檔案輸出設定品質控制。 4. 能應用電腦軟硬體繪製包裝外觀圖、平面圖、展開圖及刀模圖。	(1)瞭解電腦繪圖之軟硬體功能。 (2)瞭解圖文編排原理。 (3)瞭解輸出設定相關知識。 (4)瞭解包裝展開圖法。 (5)瞭解包裝刀模圖之製作技術。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三、法令規章	法令規章	1. 能嚴格遵守不抄襲、剽竊或侵占他人智慧財產權。 2. 具著作權相關知識。	(1) 瞭解智慧財產權、著作權、商標法、商品標示法及專利法相關法規。 (2) 瞭解公平交易法。 (3) 瞭解包裝標示規範及無線電視廣告製作規範。

## 陸、視覺傳達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規範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5·12·1 勞中二字第 0950202038 號公告

勞動部105年8月1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49號修正

級別：乙級〈插畫〉

工作範圍：能正確使用各種手繪及電腦繪圖工具、材料設備，並具備插畫相關理論與設計方法，以從事插畫設計各項內容之設計與執行作業。

應具知能：除具備丙級技術士之基本知能、應用技能及安全衛生相關技術與常識外，應具備下列各項技能及相關知識。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一、基本知能	(一)插畫相關理論	1. 能瞭解插畫的定義。 2. 能瞭解各種畫材之能力。 3. 能瞭解插畫相關製作項目之流程及專業知識。 4. 能瞭解成本概念。 5. 能瞭解各種印刷及各式複製技術之作業能力。 6. 能具備溝通表達及協調能力。 7. 具創意延展能力與方法。 8. 能依廣告相關法規執行插畫設計。	(1)瞭解插畫的演變。 (2)瞭解視覺傳達概論。 (3)瞭解廣告設計基本原理 (4)瞭解插畫表現原理與應用。 (5)瞭解美學之基本原理。 (6)瞭解基礎造形及構成原理。 (7)瞭解色彩基本原理與應用。 (8)瞭解視覺心理之基本原理。 (9)瞭解美術史與設計史發展。 (10)瞭解創意發想之方法。 (11)瞭解行銷相關知識。 (12)瞭解廣告設計等相關法規。
	(二)電腦印前設計	1. 能熟悉電腦系統的作業。 2. 能正確掌控印前作業之管理流程。 3. 能精確掌握各種印刷專業技術。 4. 能熟悉網路各項傳輸技術。	(1)瞭解電腦繪圖概念。 (2)瞭解影像處理原理。 (3)瞭解電腦繪圖描繪之方法。 (4)瞭解檔案管理之相關知識。 (5)瞭解印刷設計等相關理論。
	(三)媒材認知	1. 能瞭解插畫各種媒材之相關特性應用技術。 2. 具成本掌控能力。	(1)瞭解插畫各種畫材之運用。 (2)瞭解各種媒材之運用與印刷效果。 (3)瞭解各種媒材及成本相關知識。
二、應用技術	(一)插畫表現	1. 能運用插畫表現技法。 2. 能具描繪物體的輪廓線之能力。 3. 能利用明暗色調表現物體的質感。	(1)瞭解插畫的原理表現技法。 (2)瞭解電視腳本分鏡應用於插畫之原理。 (3)瞭解視覺心理之相關理論。

工作項目	技能種類	技能標準	相關知識
		4. 能掌握各種表現媒材的使用方法。 5. 能具創造角色造形之能力。 6. 能具繪製電視腳本之能力。	(4) 瞭解圖文編排之發展及基本原理。
	(二) 色彩應用	1. 能正確掌握色料與色光的特性與其在應用技巧。 2. 具備滿足訴求目的之色彩綜合運用能力及色彩管理能力。 3. 能熟悉各項印刷複製技術之色彩特性及控制技術。 4. 能充分反映訴求對象之色彩流行趨勢。 5. 具正確之色彩辨識能力及適當之色彩美感經驗。	(1) 瞭解色彩原理。 (2) 瞭解色彩與插畫之關聯性。 (3) 瞭解色彩與文化之相互關係。 (4) 瞭解色彩與流行之關係。 (5) 瞭解配色原理與應用。 (6) 瞭解色彩心理學之原理與應用
	(三) 電腦應用	1. 能操作 PC 或 MAC 電腦系統。 2. 能熟悉各種相關繪圖軟體的功能與應用。 3. 能熟悉完成檔案輸出設定品質控制。	(1) 瞭解電腦繪圖之軟硬體功能。 (2) 瞭解圖文編排原理。 (3) 瞭解輸出設定相關知識
三、法令規章	法令規章	1. 能嚴格遵守不抄襲、剽竊或侵占他人智慧財產權。 2. 具著作權相關知識。	(1) 瞭解智慧財產權、著作權、商標法、商品標示及專利法相關法規。 (2) 瞭解公平交易法。 (3) 瞭解廣告製作物規範及無線電視廣告製作規範。